

政府采购合同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郑州市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编号: ZHB2025009

项目名称: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郑州市政务云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甲 方: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乙 方: 郑州超算智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郑州市

签订时间: 2025 年 7 月 21 日



甲方（采购人）：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郑州超算智云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在甲方组织实施的郑州市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项目A包（项目编号为郑财招标采购-2025-99号）招标活动中中标，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如下：

一、甲方采购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1.1 详见甲方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

1.2 如甲方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中关于甲方采购服务的内容和要求存在误差，则以甲方从上述文件中选择适用的相关内容为准。

1.3 乙方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郑州市政务云平台基本建设。

1.4 乙方应配合甲方建立政务云资源动态调整机制，实时监测政务云资源使用率（包括但不限于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存储使用率等），提升政务云资源使用效能。

二、乙方服务费

2.1 双方在本合同中确认的甲方采购服务单元价为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所需进行的相关基础建设的费用以及其它乙方为实施本项目而产生的成本、相关税费、乙方利润等。

2.2 乙方服务费，按实际使用的服务内容、数量，以投标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服务单元价和服务时间据实核算，年度最终结算金额将根据政务云日常绩效评价得分结果进行调整。

三、乙方服务费的支付方式：

3.1 合同生效后，每月10日前据实结算上月云资源使用费用。

3.1.1 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甲方或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根

据《郑州市政务云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对乙方合同期内提供的政务云服务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绩效评价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如乙方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异议，应在3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甲方根据《绩效评价报告》结算合同期内云服务费用。

3.2 双方确认无误后，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以人民币电汇或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书面指定的银行账户。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郑州超算智云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郑州建设路支行

银行账号：4622 2010 0100 1210 54

3.3 如甲方对乙方报送的服务费金额有异议，甲乙双方共同进行复核后协商解决。

3.4 对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甲方有权在支付服务费时直接从中抵扣。

四、乙方驻场地服务成员管理

4.1 甲方通知乙方提供相关采购服务之日起7日内，乙方所委派的乙方驻场服务成员须全部准备就绪，到达甲方指定的工作现场。否则，每逾期1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至实际达成约定条件之日，或甲方就该项目对乙方予以终止合同之日，或甲方解除本合同之日。如逾期超过5天乙方仍未完成此项工作，甲方有权就该项目对乙方予以终止合同。届时，乙方须按该项目所涉及的第一年度预期服务费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视实际情况，甲方也可以直接单方解除本合同。

4.2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乙方驻场服务成员须实际符合乙方所承诺的人员资格、经验和能力要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调整相关人员。如乙方擅自调整，参照第4.1款约定方式处理。

4.3 如甲方发现乙方对其所委派的驻场服务成员相关资格、经验和能力弄虚作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调换。届时，乙方须无条件调换其他具备自己所承诺的相关资格、经验和能力要求的人员。调换期间，参照第4.1款约定方式处理。

4.4 乙方驻场服务成员在甲方指定地点提供驻场服务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的相关工作要求，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五、知识产权

5.1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服务均合法。如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经营权、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乙方须及时与第三方交涉以保证本合同的继续履行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由此导致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六、信息安全

6.1 乙方对云平台的安全管理必须按照 GB/T 31167-2014、GB/T 31168-2014、GB/T 34942-2017、GB/T 37972-2019 等信息安全及云计算服务安全领域国家标准执行。

6.2 乙方要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等要求对政务云平台进行安全防护，每年定期组织等保、密评测评工作，按时将云平台信息系统等保、密评备案证明、测评报告和整改结果等材料报甲方备案。

6.3 乙方需在同甲方合同签订后，积极推动中央网信办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审查，安全能力级别为增强级。

七、违约责任

7.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乙方未能按规定条件提供相应的政府采购服务，且在甲方书面通知要求的期限内仍未能及时或适当地加以纠正，则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形按当年度

乙方服务费的 5%至 20%的标准收取乙方违约金，届时对于甲方确定的具体违约金比例，乙方不得异议。如甲方因乙方违约遭受的实际损失大于前述违约金，乙方须另行赔偿差额部分。视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7.2 如甲方因自身过错未能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各期合同价款，则甲方须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因财政问题导致的延迟付款，不属于甲方违约）

八、争议

8.1 本合同如有争议双方协商不能解决，则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九、合同及服务期限

9.1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十、其他

10.1 如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修改和补充，均须由甲、乙双方代表签署书面协议。

10.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

10.3 本合同于甲方盖章且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10.4 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5 附件：

附件一：政务云服务水平协议

附件二：政务云服务目录

甲方：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代表：  

日期：2025年 7月21日

乙方：郑州超算智云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政务云服务水平协议

一、服务可用性

（一）指标定义

（1）计划内停机时间

乙方提前通知且经甲方认定的，为系统正常升级、更新、维护导致的服务停机。

（2）服务中断时间

乙方提供的机房、网络、安全、虚拟机、物理机、存储、运维等方面出现的问题引起应用系统失效时间，经甲方认定由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系统失效不包含在内。

（3）正常服务运行时间

当年总运行时间（按365天计算）减去服务中断时间。

（4）服务可用性

正常服务运行时间除以该年总运行时间，即：

服务可用性=（365×24×60×60秒—单个应用失效时间之和（秒））
/（365×24×60×60秒）。

（二）指标要求及测量方法

（1）指标要求

政务云平台的服务能力须保证各个应用系统可用性不低于99.95%。即全年单个政务应用失效时间之和不超过365×24×60×

0.0005=262.8分钟。

(2) 测量方法

表1 服务可用性指标测量方法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测量方法
1	正常服务运行时间	向甲方及第三方提供测量结果查看接口，并确认检查结果
2	服务中断时间	向甲方及第三方提供测量结果查看接口，并确认检查结果

(3) 补偿或赔偿

乙方的单个应用服务可用性指标未达到要求的99.95%，超过该时间则每分钟扣除服务费500元人民币。

二、信息安全责任事故考核

(一) 指标定义

信息安全责任事故是指由乙方提供的机房、网络、安全、虚拟机、物理机、存储、运维等方面出现问题引起的信息安全责任事故。经甲方认定由非乙方引起的信息安全责任事故不包含在内。

(二) 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

根据安全责任事故对政务应用系统造成后果的严重程度，安全责任事故划分为5个等级。其中1级危害程度最高，5级危害程度最低。3级和3级以上的信息安全责任事故称为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表2 安全责任事故指标测量方法表

分级	描述	扣款金额	备注
1	对电子政务云平台所承载的应用系统造成灾难性的危害，并对事发单位利益造成灾难性的损失。	赔偿相应损失 并处以20万元 罚款	追究相应 法律责任
2	对电子政务云平台所承载的应用系统有极其严重的影响或破坏，并对事发单位利益造成严重危害	赔偿相应损失 并处以10万元 罚款	追究相应 法律责任
3	对电子政务云平台所承载的应用系统造较为严重的影响或破坏，并对事发单位利益产生一定危害	赔偿相应损失 并处以5万元罚 款	
4	对电子政务云平台所承载的应用系统及事发单位利益有一定的影响或破坏	赔偿相应损失 并处以2万元罚 款	
5	对电子政务云平台所承载的应用系统及事发单位利益基本不影响或损害极小	处以1万元以下 罚款	

三、系统保密考核

因乙方原因，导致发生数据外泄等系统保密事件，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每发生一次扣减服务费20万元，并按相关规定追究其它责任。

四、资源交付服务响应时间

（一）指标定义

资源交付服务响应时间是指乙方接到甲方书面政务云服务资源需求后到资源交付的时间。

(二) 指标要求

表3 资源交付服务响应时间指标要求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服务应达到的指标	考核周期	其他要求
1	资源交付服务响应时间	不超过5个工作日	年	

(三) 指标测量方法

表4 资源交付服务响应时间指标测量方法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测量方法	测量接口
1	资源交付服务响应时间	交付时间-提交时间	

(四) 补偿或赔偿

乙方的资源交付服务响应时间指标未达到要求，乙方应在30天内整改，并赔偿该资源延期时间对应的服务费。

五、应急响应

(一) 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

乙方应根据事件的级别，按表5要求及时对事件进行响应。

表5指标要求及赔偿办法表

时间类型	事故级别	时长	赔偿或补偿办法
------	------	----	---------

事件响应 时间	特别重大	5分钟	超过5分钟，则每分钟扣除服务费500元人民币
	重大事件	10分钟	超过10分钟，则每5分钟扣除服务费500元人民币。
	一般事件	30分钟	超过30分钟，则每10分钟扣除服务费500元人民币。

（二）指标定义

（1）事件响应时间指乙方接到事件通知开始至维护人员到场、现场勘查并提出有效的初步解决方案所用的时间，事件响应时间确定需要甲方认可。

（2）事故级别划分：

1）特别重大：故障造成系统失效或崩溃，应用系统无法正常启动运行、网络故障、丢失数据等，且没有临时替代解决方案；系统硬件故障、系统崩溃（死机和自动重启）且不能再启动、磁盘信息丢失、系统或应用服务无法启动、网络链接失效、文件损毁等。

2）重大事件：故障造成系统发生中断或系统死机但重启后正常；应用部分不稳定；系统运行正常，但不能进行操作（控制台无响应）。

3）一般事件：故障对系统业务无明显影响，仅造成系统报错、非关键应用无法启动、使用不便、操作不畅等。

（三）应急演练

乙方应制定详细的《应急演练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政务云平台的网络、存储、备份等，并按方案进行应急演练，服务期内应不

少于2次。乙方《应急演练方案》报请甲方同意后组织实施，演练后5个工作日内将全部资料报甲方存档，未按期报送或资料不全，则扣款人民币5万元；若全年应急演练次数少于2次，每少一次，扣款人民币5万元。

（四）安全重保和攻防演练

根据《河南省政务云平台安全服务规范》（DB41/T 2736-2024）文件要求，乙方应配合甲方开展安全重保、攻防演练等安全服务，每年不得少于1次攻防演练，未配合开展安全重保、攻防演练的，每少一次，扣除人民币5万元。

（五）事件响应报告

乙方在处理完事件后，应将事件相关情况报告甲方。事件响应报告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 （1）事件的类别；
- （2）事件的级别；
- （3）事件发现时间；
- （4）事件的通报时间；
- （5）事故解决时间；
- （6）受影响的系统；
- （7）影响残留（未能解决的问题）

六、培训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培训计划》并得到认可。乙方按计划组织培训，培训对象为甲方或甲方最终用户，培训内容包括服务流程

和服务资源使用方法等。若缺失《培训计划》，则扣款人民币 10 万元；若全年总培训次数少于 2 次，则按每次人民币 10 万元执行扣款。因甲方原因未达到上述要求，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二：政务云服务目录

类型	服务名称	规格		计量单位	最高单价(元)	说明	序号	投标报价(元)
计算	高性能计算节点服务	单计算节点配置1颗国产 X86 架构处理器 (CPU), 单节点 32核, CPU主频 2.0GHz。单计算节点内存 128GB, 1个节点具备4个单块计算卡, 理论双精度计算峰值不低于 6.0TFlops		1个	1245.0		1	1245.0
	云主机	核 (vCPU)	1核	核/月	30.0	按照实际开通量进行计价, 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照天数折算, 租户可以按照业务需求灵活配置各种规格, 支持叠加购买	2	30.0
		内存 (G)	1GB	GB/月	8.0		3	8.0
操作系统	非国产操作系统	Linux Server		实例	22.0		4	22.0
		WindowsServer		实例	44.0		5	40.0
存储	高性能存储服务	要求采用全对称分布式并行存储架构, 采用国产分布式文件系统		TB/月	100.0		6	100.0

		统、冗余设计。					
云安全	虚拟防火墙	应用实例	实例/月	203.0		7	200.0
	虚拟 Web应用防火墙	应用实例	实例/月	203.0		8	200.0
	网页防篡改	应用实例	实例/月	128.0		9	125.0
	虚拟漏洞扫描	VM	台/月	12.0		10	11.0
	虚拟堡垒机	VM	台/月	21.0		11	21.0
	虚拟日志审计	VM	实例/月	330.0		12	329.0
	VPN	虚拟VPN安全接入	台/月	2.0		13	2.0
	虚拟防病毒	VM	台/月	16.0		14	14.0
合计(即:投标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2347.0 元整 大写:贰仟叁佰肆拾柒元整							

